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8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一、具体实施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海能”）于2020年10月15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冈支行签订了“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500万元购期限为34天的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存款产品基本情况

- 1、产品名称：“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 2、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 3、产品期限：34天
- 4、风险等级：低
- 5、本期理财预期收益率（年化）：1.90%
- 6、认购开始日：2020年10月15日
- 7、产品起息日：2020年10月16日
- 8、产品到期日：2020年11月19日
- 9、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500万元
- 10、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万元
- 11、资金到帐日：同产品到期日后2个银行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
- 12、公司本次使用500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742%。

二、投资范围

本理财产品资金由资产管理人主要投资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货币市场工具、较高信用等级的信用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低风险同业资金业务、掉期等可锁定风险收益的本外币货币资金市场工具，商业银行或其他符合资质的机构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非标准化债权，以及符合监管要求的信托计划及其他投资品种。其中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回购、高等级信用债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现金、存款、投资比例约25-55%；货币市场工具、投资类信托计划、非标准化债权及其他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比例约45-75%，以上投资比例在【-10%，10%】区间内浮动。银行根据相关投资市场走势动态调整资产组合配置。

三、风险揭示

1、投资产品不得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2、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冈支行无关联关系。

2、截至2020年10月15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

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累计金额为5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0.1742%。

六、备查文件

1、上海海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外冈支行签订的《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5日